

# 2022 年度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4 月

# 2022 年度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直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3〕2 号）要求，长沙市科学技术局（以下简称“我局”）成立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专门下发文件，于 2023 年 3 月 9 日至 4 月 18 日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主要职能职责

一是负责全市科学技术进步的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科技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提出全市科技发展战略、科技体制改革、科技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地方性政策建议，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牵头拟订全市科学技术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拟订全市科技发展战略布局和优先领域规划；参与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跨部门、多学科综合性项目的论证与决策。

二是组织实施市级科技计划工作。负责重大科技计划的组织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工程和科技基地的建设规划；编制和组织实施全市年度各类科技计划；组织申报管理国家、省级各类科

技计划和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等；负责组织科技统计工作。

三是主管全市高新技术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的规划、政策和措施；指导工业领域科技体制改革工作；组织实施高新技术产业和工业领域科技创新工程；归口管理和指导协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科技园区及特色产业化基地建设；负责组织实施新型工业化工程项目，组织重大高新技术的研究和推广应用。

四是牵头组织全市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的科技进步工作。拟订全市科技促进农业和社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的科技体制改革、创新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实施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科技进步工作；牵头组织实施科技下乡和科技扶贫工作；牵头开展创新型城市建设工作。

五是牵头组织协调长沙市区域产学研结合工作。牵头拟订长沙市区域产学研合作、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市场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以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为重点的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的产学研合作；管理全市科技成果、科技奖励、技术市场和科技信息等工作。

六是牵头组织全市科技外事工作。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的规划和政策；负责组织科技合作项目的审定工作；负责国内外先进适用技术、信息和科技智力引进的协调服务工作，参与重大引进项目的论证与决策。

七是牵头组织全市科技平台建设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科

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纲要；负责制定并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市科技平台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负责指导科技中介服务体系、市属科研机构建设和市科技信息网建设工作。

八是负责本部门及归口管理市级科技经费预决算和经费使用绩效评价。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政策措施和管理办法；负责市级科技经费及其他科技专项经费的预、决算；组织科技计划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评价和检查，负责全社会科技投入与产出的效益分析。

九是负责境外高端人才在长科技创业服务工作。负责境外高端人才在长进行科学研究、发明创造及创办科技型企业等科技创业活动的组织、管理和服务等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承担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团队建设有关工作。

十是指导协调区、县（市）、园区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派出机构的科技工作；组织全市科技进步考核工作。

十一是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科普规划和相关政策；负责市级科普基地和示范基地认定工作；统筹协调和监督检查全市科普工作。

十二是负责协调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和投融资机构成果转化工作。

十三是负责牵头组织全市科技与文化融合工作。

十四是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2. 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共 13 个内设处室机构，包括办公室、创新发展处（政策法规处）、资源配置与管理处、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处、重大专项处、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处、科技平台建设处、社会发展科技与农村科技处、科技成果与技术市场处、科技金融处、国际科技合作与人才处（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处）、计算与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处、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所属事业单位 2 个：长沙生产力促进中心、长沙市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长沙市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中心、长沙市对外科技合作交流中心）。

## 3. 人员编制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局人员编制为 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57 人，工勤编制 3 人，雇员编制 8 人。实有在职人数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53 人、工勤编制 1 人，雇员编制 7 人。

## 4. 2022 年重点工作

我局 2022 年重点工作：一是实施高水平科技创新载体建设行动。全力推动长株潭科技创新一体化发展、加速推动“两山”建设、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支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二是实施企业创新能力提升行动。构建科技型企业梯队、强化企业主体地位、提升企业研发水平。三是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揭榜挂帅”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组织实施科技重大专项、促进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化。四是实施科技成果高效转化行动。强化市校科技成果转化合作、加大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建设、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承载能力、

建设知识产权强市。五是实施科技人才领跑行动。构建科技人才引进体系、健全科技人才协同机制、提升科技人才服务水平。六是实施创新生态优化行动。推动科技协同创新、深化科技金融结合、创新科技服务管理、强化科研作风建设。

##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 **1. 整体支出规模**

2022 年度我局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为 77,731.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9.68 万元，项目支出 75,761.69 万元(含对区县(市)转移支付的公共项目资金)。

### **2. 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使用方向：主要用于保障本系统行政运行事务的正常运转以及各专项行政事务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或事业发展目标的实现。

主要内容及涉及范围：基本支出 1,969.6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03.6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27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6.74 万元。项目支出 75,761.69 万元，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627.73 万元，包括科技顾问经费 22.20 万元，市校合作经费 22.36 万元，科普工作及全国科技活动周经费 86.19 万元，技术市场经费 29.65 万元，制造业信息化经费 16.64 万元，全国科技进步示范城市及创新型城市试点经费 42.04 万元，国际人才交流会经费 38.00 万元，科技宣传经费 44.98 万元，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经费 57.46 万元，2021 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奖励经费 2.79 万元，离退休干部生活补贴及慰问经费 0.62 万元，奖励及人员工作经费等 264.80 万

元。公共项目支出 75,133.96 万元，为 2022 年度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及追加的项目预算资金（具体项目详见本报告第二大点（二）项目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

#### 1. 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范围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主要支出范围包括：人员经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业务招待费、出国（境）费、培训费、办公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支出等。2022 年基本支出预算批复 1,761.0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08.63 万元，实际支出 1,969.6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03.6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6.74 万元。基本支出较 2021 年决算（1,944.60 万元）增加 25.08 万元，2022 年基本支出较上年基本持平。

#### 2. 资金管理情况

2022 年我局严格按照省市及本单位制定的有关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资金审核和拨付，严格按照规定的项目、标准、用途和使用范围使用资金，本着厉行节约原则，规范开支。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 74.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42.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8.00 万元。全年实际发生“三公”经费 6.7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78 万元。“三公”经费较预

算节约 67.25 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 决算	2022 预算	2022 决算	与上年决算相 比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1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经费	3.15	24.00	5.97	89.52%	上年油款用的是往年预付款，本年公车加油服务改革，往年预付款收回国库，本年需要重新预付油款。
2	因公出国（境） 经费	0.00	42.00	0.00	0%	受疫情影响无因公出国（境）考察项目。
3	公务接待费	2.96	8.00	0.78	-73.65%	严格控制公务接待，2022 年来我市科技工作交流接待人数较上年有所减少。
合计		<b>6.11</b>	<b>74.00</b>	<b>6.75</b>		

##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部门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396.20 万元，年中追加 2021 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奖励经费 2.79 万元，离退休干部生活补贴及慰问经费 0.62 万元，奖励及人员工作经费等 264.80 万元，共计安排资金 664.41 万元。项目资金总投入情况：2022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总投入 627.73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开展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科技宣传、科普工作及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技进步示范城市及创新型城市试点、市校合作、科技顾问、技术市场、国际人才交流会、制造业信息化及考核奖励等。

公共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批复 60,000.00 万



元,年中追加资金 15,133.96 万元,全年预算共计 75,133.96 万元,实际发生 75,133.96 万元。实施内容主要为培育壮大高新技术企业队伍,激励高新技术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围绕长沙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开展重大关键共性技术攻关、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重大科技合作,瞄准我市产业高质量发展急需解决的核心技术难题,发布揭榜任务开展核心技术攻关;支持我市新兴及优势产业链的关键技术与产品研发以及成果转化、国际科技合作,支持软科学研究;支持科技创新创业平台建设,提升全市科技平台保有量,改善科技创新创业条件。具体实施的项目为 2021 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科技重大专项、科技保险补贴、海外专家引智项目、农业及工业科技特派员、重点研发专项、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杰出创新青年培养计划、专业科普场馆(基地)建设和运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资金、研发奖补、“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国家级科技奖励配套、科技领军人才及团队、新引进的科技创新团队、国际科技合作与智力引进基地、外国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基地、指令性计划、科技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公共项目资金安排及投入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	预算追加及调整	全年预算数	实际分配资金	指标文号
1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6,000.00	11,117.00	27,117.00	9,536.00	长财教指(2022)0008 号
2					17,201.00	长财教指(2022)0052 号
3					380.00	长财教指(2022)0014 号
4	科技重大专项	7,000.00	-2,150.00	4,850.00	4,850.00	长财教指(2022)0151 号
5	科技保险补贴	400.00	210.06	610.06	513.00	长财教指(2022)0120 号
6					97.06	长财教指(2022)0158 号

序号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	预算追加及调整	全年预算数	实际分配资金	指标文号
7	海外专家引智项目	500.00	-455.00	45.00	45.00	长财教字〔2022〕0017号
8	农业、工业科技特派员	1,000.00	-215.00	785.00	650.00	长财教字〔2022〕0018号
9					135.00	长财教字〔2022〕0094号
10	重点研发专项	7,800.00	-39.00	7,761.00	2,070.00	长财教字〔2022〕0013号
11					320.00	长财教字〔2022〕0013号
12					955.00	长财教字〔2022〕0127号
13					4,416.00	长财教指〔2022〕0099号
14	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800.00	-55.00	2,745.00	2,745.00	长财教指〔2022〕0010号
15	杰出创新青年培养计划	1,300.00	130.00	1,430.00	690.00	长财教字〔2022〕0023号
16					740.00	长财教字〔2022〕0172号
17	专业科普场馆（基地）建设和运营	500.00	-205.00	295.00	295.00	长财教指〔2022〕0089号
18	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	1,640.00	-1,370.00	270.00	250.00	长财教指〔2022〕0094号
19					20.00	长财教字〔2022〕0035号
20	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资金	3,000.00	233.62	3,233.62	2,734.62	长财教字〔2022〕0170号
21					60.00	长财教字〔2022〕0125号
22					439.00	长财教字〔2022〕0128号
23	研发奖补	2,600.00	-2,600.00	0.00	0.00	
24	“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	4,000.00	-2,090.00	1,910.00	1,910.00	长财教字〔2022〕0171号
25	国家级科技奖励配套	400.00	-265.00	135.00	135.00	长财教字〔2022〕0126号
26	科技领军人才、团队，新引进的科技创新团队	1,500.00	-1,200.00	300.00	300.00	长财教字〔2022〕0127号
27	国际科技合作与智力引进基地	100.00	-100.00	0.00	0.00	
28	外国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基地	100.00	-100.00	0.00	0.00	
29	指令性计划	3,100.00	-785.72	2,314.28	200.00	长财教字〔2022〕0014号
30					300.00	长财教字〔2022〕0016号

序号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	预算追加 及调整	全年预算数	实际分配 资金	指标文号
31					280.00	长财教字〔2022〕0021号
32					14.77	长财教字〔2022〕0027号
33					17.87	长财教字〔2022〕0028号
34					200.00	长财教字〔2022〕0029号
35					4.58	长财教字〔2022〕0061号
36					30.00	长财教指〔2022〕0067号
37					21.70	长财教字〔2022〕0075号
38					19.80	长财教字〔2022〕0076号
39					193.40	长财教字〔2022〕0080号
40					100.00	长财教指〔2022〕0096号
41					30.00	长财教指〔2022〕0097号
42					95.00	长财教字〔2022〕0103号
43					58.81	长财教字〔2022〕0123号
44					35.00	长财教字〔2022〕0131号
45					28.94	长财教字〔2022〕0134号
46					29.41	长财教字〔2022〕0147号
47					50.00	长财教字〔2022〕0149号
48					55.00	财政直拔龙山对口扶贫
49					30.00	长财教字〔2022〕0180号
50					520.00	长财教指〔2022〕94号
51	科技创新创业 平台建设	6,260.00	15,073.00	21,333.00	1,300.00	长财教字〔2022〕0107号
52					2,000.00	长财教字〔2022〕0107号
53					6,000.00	长财教字〔2022〕0197号
54					350.00	长财教字〔2022〕0127号
55					383.00	长财教字〔2022〕0148号
56					900.00	长财教字〔2022〕0159号
57					1,800.00	长财教字〔2022〕0165号

序号	预算项目	年初预算	预算追加及调整	全年预算数	实际分配资金	指标文号
58					500.00	长财教字〔2022〕0181号
59					8,000.00	长财教字〔2022〕0086号
60					100.00	长财教字〔2022〕0160号
合计		60,000.00	15,133.96	75,133.96	75,133.96	

##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部门项目资金使用627.73万元，资金使用率94.48%；公共项目共计分配资金75,133.96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项目承担单位资金实际使用63,224.32万元，资金使用率84.15%。部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名称	年初预算金额	追加金额	全年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预、决算差额	差异原因
2060899	科技顾问	22.20	0.00	22.20	22.20	0.00	
2060899	市校合作	25.00	0.00	25.00	22.36	2.64	
2060702	科普工作及全国科技活动周	95.00	0.00	95.00	86.19	8.81	
2060404	技术市场	33.00	0.00	33.00	29.65	3.35	
2069999	制造业信息化	20.00	0.00	20.00	16.64	3.36	
2069999	全国科技进步示范城市及创新型城市试点	50.00	0.00	50.00	42.04	7.96	
2060899	国际人才交流会经费	38.00	0.00	38.00	38.00	0.00	
2060799	科技宣传	48.00	0.00	48.00	44.98	3.02	
2060801	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	65.00	0.00	65.00	57.46	7.54	
2240199	2021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奖励经费	0.00	2.79	2.79	2.79	0.00	以项目经费下达相关考核奖励经费
2013102	离退休干部生活补贴、慰问经费	0.00	0.62	0.62	0.62	0.00	以项目经费下达的离退休干部慰问费
2060102	奖励及人员工作经费等	0.00	264.80	264.80	264.80	0.00	以项目经费下达的考核奖励资金
合计		396.20	268.21	664.41	627.73	36.68	

注：申报预算资金时公用经费做为项目支出申报了绩效目标。公用经费2022年预算金额142.80万元，决算金额149.27万元，基本支出金额已包含公用经费，故未将该项目纳入此表。以项目经

费下达的考核奖励及人员工作经费等资金按相关制度要求使用，因年初无从预计资金情况，未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此次自评已纳入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自评，未单独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共项目为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由市财政局依据我局提交的项目实施明细，通过市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拨付至各项目承担单位以及通过指标文件下达至各区县（市）。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专项资金75,133.96万元均已分配完毕。依据各项目承担单位的自评数据统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专项资金使用63,224.32万元，资金使用率84.15%。主要为部分项目承担单位资金使用率偏低，如“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资金使用率21.41%，长沙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使用率47.74%，科技重大专项资金使用率为62.71%。

### 3. 项目总支出较去年比较及原因分析

2022年项目支出75,761.69万元（含部门项目及公共项目支出）较2021年项目支出61,560.52万元，增加支出14,201.17万元，增长幅度为23.07%，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部门项目中考核奖励类经费较上年度的7.12万元增长至2022年度的268.21万元。公共项目中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项目由上年度的15,050.00万元增长至2022年度的26,737.00万元，科技保险补贴项目由上年度的300.00万元增长至2022年度的610.06万元，重点研发专项由上年度的6,720.00万元增长至2022年度的7,761.00万元，科技创新创业平台建设项目由上年度的17,750.00万元增长至2022年度的21,233.00万元等，其他专项资金综合减少了4,763.61万元（详见附件1）。

###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管理制度、办法制定及执行情况）

一是**项目资金管理规范**。为加强长沙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我局制定了《长沙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科发〔2019〕65号），对专项资金的支持方式、拨付和管理、资金开支范围、绩效评价与监督检查分配范围、申报和使用程序、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我局按照文件精神，切实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有效地保障了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效益的发挥。

二是**项目申报审批规范**。我局制定《长沙市科技重大专项管理办法》《长沙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出台《长沙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细则》，激励科技成果就地转化，加快构建政产学研用结合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链。在资金支持方式、资金安排标准、内部管理流程上进行了进一步规范，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按制度执行。

三是**监督管理体系健全**。为加强对市科技项目的组织管理，提高科技项目管理效率，我局制定了《长沙市科技项目管理办法》（长科发〔2019〕64号），对我局管理的科技项目的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等工作进行规范。为充分利用国内外优势科技创新资源推动长沙市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修订了《长沙市“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管理办法》（长科发〔2022〕31号），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养聚集科技领军型人才，修订了《长沙

市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认定管理暂行办法》（长科发〔2022〕29号），为促进市内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科技资源充分流动，加快长沙产业链与创新链深度融合，加强和规范长沙市创新研究院建设与管理，制定了《长沙市创新研究院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长科发〔2022〕16号）。我局按照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的要求，建立健全项目资金跟踪检查制度和重大问题的上报制度，定期不定期地开展项目资金专项检查，全程跟踪检查各项资金的拨付、使用情况。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局依据职责划分，将各项目分派至各处室，由各处室组织牵头管理，科技监督与诚信建设处负责监督，明确项目各环节管理职责，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开展。

根据年度科技发展计划编制项目申报指南，采用专家评审制和审定制相结合的方式组织项目立项，开展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和验收管理。紧紧围绕市重大科技项目等重点工作进行重点铺排，严把项目审查关，认真组织项目前期申报及评审论证工作，压缩一般性科技支出，集中更多资金用于技术攻关、平台建设。国家、省级园区、各区县（市）科技主管部门，市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部属、省属及市属高等院校，中央、省属科研院所等作为项目推荐单位，负责项目申报材料初审、推荐以及协助我局开展过程管

理和验收管理；项目承担单位作为项目的责任主体，按进度组织实施科技任务。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我局以“科技创新”为核心，深入了解长沙市科技行业，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引导资金向市重点产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和发展急需的科技成果进行投入，并对项目过程各环节实行规范管理。

### **1. 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科技管理体制机制不断完善。我局为充分发挥市科教资源优势,营造高效的政产学研用合作生态，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原始创新策源地和科技成果转化承接地，制定了《长沙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2022-2024年）》；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养集聚科技领军型人才，制定了《长沙市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认定管理暂行办法》（长科发〔2022〕29号）；为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奋力实施“强省会”战略，充分利用国内外优势科技创新资源推动长沙市关键技术攻关，修订了《长沙市“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管理办法》（长科发〔2022〕31号）；为加强对长沙市科技重大专项的规范化管理，制定了《长沙市科技重大专项管理办法》（长科发〔2022〕32号）；为进一步加强引进海外高端人才和团队，集聚海外优质创新资源，我局与市财政局联合制定了《长沙市海外科技创新创业团队引智管理办法（试行）》（长科发〔2022〕



35号)等规范性文件,并及时进行文字、图表或音频解读,以生动直观、通俗易懂的方式,帮助用户理解政策。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有效控制财政支出,2022年对《长沙市科学技术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严格落实各项要求,对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项目,采购事项均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 **2. 日常检查监督管理情况**

我局加强日常检查监督管理。一是认真履行立项评审监督职责。要求评审专家签订承诺书,核查答辩人员信息,严格执行评审纪律,二是着力做好科技项目验收工作,服务指导项目承担单位对照任务书准备材料,摒弃与项目无关资料,减少项目单位的负担,全年完成立项评审监督28批次、项目验收343项、项目中期评估131项,实现了对科技项目的动态管理。三是按照财政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及时发现并积极解决存在的问题,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严格项目实施质量,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 **四、资产管理情况**

### **(一) 资产总体情况**

我局资产总额为194.00万元,较上年139.61万元增长54.39万元,资产增长率38.96%。其中:固定资产原值281.86万元,较上年228.25万元增加53.61万元,净值132.72万元,较上年75.61万元增加57.11万元;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60.00万元,为

2000年8月湖南金慧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借支科技项目经费；预付账款年末余额1.28万元，系预付车辆油耗款。

## **(二) 固定资产的配置、管理、处置等综合情况**

1. **相关规定：**固定资产的配置由资产管理部门征集各处室资产需求，结合资产在用情况，随部门财务预算拟定下年度资产配置预算，后续有预算调整需求的处室，在允许调整的情形下，提前向局资产管理部门申请，填报《长沙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预算调整申报（审批）表》，配置预算调整获市财政批准后方可购置。

固定资产根据市财政批复的年度资产购置品类和数量，经分管财务的局领导审核通过后进行采购。资产验收由采购人、资产使用处室负责人(或资产使用人)在购置固定资产的发票上签字，验收小组组织验收，在验收单上填写验收结论性意见，验收负责人及成员在验收单上签名。资产登记由资产管理员在《长沙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立台账，并在资产上粘贴资产标签，确保账务系统与资产管理系统数据保持一致。固定资产定期进行盘点核对，资产管理员、财务人员和各处室每年对账一次，使账实、账卡、账账保持一致。

固定资产的处置(报废、捐赠、划转、调拨)由局资产管理部门负责，对达到使用年限，丧失使用价值或维修价值的资产进行报废处置，按规定流程完成处置手续后，核销《长沙市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的资产信息，并由财务人员根据资产处置

批复文件进行资产销账处理。

**2.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及分析:**2022年末固定资产原值281.86万元，累计折旧149.14万元，净值132.72万元。2022年调拨增加70套设备及软件计67.82万元；购置打印机、碎纸机、电脑、视频会议设备等办公设备计9.75万元；购置办公桌椅、文件柜、沙发等家具一批计2.93万元，以上新增固定资产原值共计80.50万元。2022年减少固定资产26.89万元，其中：因丧失使用价值，报废处置资产保密柜、碎纸机，原值0.84万元，已计提折旧0.84万元，处置成交价45.00元，已直接缴库。捐赠处置资产电脑57台，原值26.05万元，已计提折旧23.12万元。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我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我局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大力实施“强省会”战略，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部署，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争创国家科技创新中心为引领，加快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不断塑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各项

工作取得新成效，长沙市创新能力在国家创新型城市评价中保持排名前八，连续三年获评“魅力中国—外籍人才眼中最具吸引力的中国城市”最具潜力城市。根据《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分97.5分（详见附件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优”。主要绩效如下：

### **（一）全力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加快培育科技战略力量**

一是重大创新载体加速推进。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成人工智能专有算力200P；湘江科学城规划正式发布；全力争创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二是十大科技创新标志性项目成效显著。岳麓山实验室、岳麓山工业创新中心、湘江实验室、芙蓉实验室等四大实验室全部挂牌建设；大飞机地面动力学、极端环境电能变换两个科技基础设施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家超算长沙中心完成升级；战略性稀有金属矿产技术创新中心、人工智能创新中心等四个技术创新中心进展顺利；计算与数字经济、半导体、汽车、现代食品、新能源等五家创新研究院全部实体化运行。三是高能级创新平台加快培育。获批40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长沙6家单位进入备案名单，推荐14家单位申报省重点实验室；在杂交水稻、工程机械、极端制造、整车设计等领域获批四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湖南）正式揭牌。

### **（二）聚力攻克关键核心技术，不断提升科技自立自强水平**

一是全面完成省重大攻关任务。湖南“省十大技术攻关”项目5个项目，2022年计划投资4.40亿元，完成投资4.66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5.9%；2022年计划研发投入2.55亿元，完成投入2.9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5.7%。攻克镭低积累常规稻“DY3”号、面向超算系统的可扩展并行编解码技术等关键技术。二是实施市重大技术攻关。全年长沙市实施“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10个、重大专项项目61个，解决“卡脖子”技术22项，攻克关键技术120项。三是强化基础研究能力。继续实施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重点支持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领域前沿基础技术研究，引导实现更多从“0”到“1”的突破。

### **（三）有力强化创新主体地位，有效推动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

一是建设科技型企业梯队。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持续增长，至2022年底达6588家，实现研发投入近80%来自企业、科技项目80%由企业承担、技术合同成交额80%以上由企业贡献、创新平台80%在企业的布局。二是持续增强政策引导。出台《长沙市关于进一步加大研发经费投入推动创新主体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4年）》，深入开展企业等创新主体研发投入“一对一”辅导，不断提升全社会创新研发水平。三是不断提升科技赋能水平。组建钠离子电池创新联合体，确定10所高校的22名校领导担任产业链“校长”，优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布局，基本覆盖全市22条产业链。

#### **（四）着力推动政产学研深度协同，持续提高成果转化产业化水平**

一是深化市校发展共同体。市校创新发展联盟合作持续深化，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等驻长高校共建创新研究院等创新平台，强化与北大、清华、同济、港城大等全面合作，推进粤港澳科创产业园等创新平台建设。二是持续提升成果转化效益。新增湖南工商大学等 4 个长沙市技术转移转化基地，长沙市技术转移转化基地达 15 家；举办成果对接活动十余场，着力畅通成果转化评价、科研成果赋权等堵点，科技成果本地转化率达 38%，提升 5 个百分点。三是完善技术交易体系。新增 2 个省级技术合同登记点，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和大科城分市场落户长沙；实施成果转化第三方服务机构动态化管理，备案 52 家技术转移服务机构，新增技术经纪人 1100 名。

#### **（五）合力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厚植优良创新生态新优势**

一是出台《长沙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等科技创新相关政策文件 13 个。二是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出台《长沙市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将主要精力转移到抓重大、抓尖端、抓服务，实现项目受理、评审、立项“三分离”，科技计划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在深化国有企业科技创新改革、加大医院等成果转化、实行企业创新积分制等方面先行先试。三是加速引育创新人才。共计支持 100 多个创新团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以技术产出“论英雄”，不断夯实产业发展中间力量。

全年认定选派科技领军人才、优秀杰出青年人才、科技特派员 520 多人，征集科技副总派驻企业 68 个，充实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一线。四是持续浓厚科普氛围。开展全市范围的科技活动周，举办“岳麓山杯”大学生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新认定市级科普场馆（基地）12 家，制定了《长沙市人工智能科技伦理审查规范》。

### **（六）奋力实施“党建聚合力”工程，科技创新发展组织保障不断夯实**

一是扎实推进政治机关建设。局党组专题研究机关党建、廉政建设、政治理论学习、意识形态、文明创建等工作 10 余次，组织召开 2022 年我局系统党的建设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制定《2022 年党的建设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2022 年我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等 10 余个文件；制定《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开展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开展“一课一片一实践”“强省会、勇担当，我们怎么干”主题党日活动，全年开展集中教育 40 多次。

二是强化意识形态宣传工作。加大与长沙新闻频道电视媒体合作，继续与长沙晚报、红网开展科技宣传战略，发布原创报道 300 余篇；积极报送政务信息 100 余篇，在省科技厅、市委、市政府信息工作中名列前茅。三是不断提升法治水平。多次组织局党组以及全局系统开展法治集中学习培训，邀请科技部政体司领导开展解读科技进步法的授课；开展“八五普法”学习、“12.4”宪

法宣传日等活动,我局系统领导干部参加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通过率 100%。

##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 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方面**

**1. 预算编制欠科学。**存在部分项目支出资金在项目间调整及追加项目预算资金情况。如研发奖补项目, 2022 年预算资金 2,600.00 万元, 实际调整至其他项目中支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平台建设项目, 2022 年预算资金 1,640.00 万元, 实际调整至其他项目 1,370.00 万元, 预算调整幅度大, 预算编制欠科学。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时未充分考虑到政策调整等因素。

**2. 绩效目标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一是我局在申请年度部门预算时, 未同步布置编报《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二是公共项目申报预算时设置的绩效目标多为产出工作内容指标, 未能反映项目支出对经济、社会、环境等带来的影响, 不利于开展绩效监控和考核评价, 如科技重大专项社会效益指标绩效目标未根据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的项目任务书中约定的相关指标进行归纳汇总。主要原因为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未将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的项目任务书考核内容纳入绩效指标考核范畴(项目承担单位社会效益指标多为培养人才、引进人才、解决就业等方面)。

### **(二) 部门履职效能方面**

部分项目年度目标任务未完成。2022 年研发奖补项目、国



际科技合作与智力引进基地项目、外国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基地项目资金预算共计 2800 万元，调整至我局其他项目支出，主要原因为因政策调整及疫情影响，导致该类项目预算指标未能达成。部门项目支出中科技顾问、技术市场、国际人才交流会经费、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项目预期目标未达成，主要原因为受疫情影响，未能及时组织开展相关工作任务。

### **（三）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方面**

1. 个别项目资金到位不及时。根据 2022 年长沙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长沙市专业科普场馆（基地）建设补贴和运营的通知》（长财教指〔2022〕89 号），下达 28 个项目共计预算资金 295 万元，根据项目承担单位报送的绩效自评资料，其中 8 个项目共计 90 万元资金至绩效自评日仍滞留在区县（市）财政，尚未拨付至项目单位，影响资金效益的发挥。

2. 部分项目资金使用率较低。根据项目承担单位上报的绩效自评资料统计，部分项目资金使用率较低，如“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资金使用率为 21.41%，科技重大专项资金使用率为 62.71%，主要原因为项目资金于当年 11 月以后到位，且项目是跨年度进行而影响当年预算资金使用进度，导致支出率偏低。

### **（四）资产和财务管理方面**

往来款长期未清理。2022 年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60.00 万元，为 2000 年 8 月湖南金慧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从我局科技发展基金中所借科技项目经费，该 60.00 万元款项一直挂账未进行清理。

主要原因为历史遗留问题，2018年前财务账目记为对湖南金慧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的对外投资；2018年后上报市政府，做销账处理（2008年8月该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而被注销，其清算报告显示该公司因巨额亏损而停业），市财政未予同意，且原记“对外投资”与实际情况不符，要求按其他应收款记账，保持至今。

### **（五）政府采购管理方面**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偏低。2022年度根据事业发展和行政任务编制的政府采购预算48.18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23.92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49.65%，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为年初货物类采购预算为29.68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13.68万元，采购执行率为46.09%；服务类采购预算为18.50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10.24万元（其中：印刷费5万元、燃油费2.7万元、修理费1.80万元、保险费0.74万元），采购执行率为55.35%。

##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 **1. 进一步细化年初预算编制**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精准编制项目支出预算，细化项目预算目标，同时跟踪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时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避免出现预算调整比例高，确保预算的刚性约束。

### **2.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一是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长沙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长财

办〔2019〕24号）第五章绩效目标管理，部门（单位）应在申请年度部门预算时，同步布置编报《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具体编制步聚：首先对部门的职能进行梳理，确定部门履职的各项具体工作职责，结合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预计部门在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将其确定为部门总体绩效目标，以定量和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方式行表述。其次依据部门所要实现的总体绩产目标，结合部门的各项具体工作职责，将其转化为具体的工作任务，确定每项工作任务预计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并从中总结提炼出最能反映工作任务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并将其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最后通过收集相关的基准数据，如过去三年的平均值、以某年度的数值、平均趋势、类似项目的先进水平、行业标准、经验标准等，确定绩效标准，并结合年度预算总体安排，确定绩效指标的具体数值。二是科学合理设置公共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的功能进行梳理，包括资金性质、预期投入、支出的范围、实施的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明确该项目支出的功能特性，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完善细化指标，做到绩效目标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如科技重大专项多采取事前立项事后补助形式立项，实施期多为3年，每年待项目通过我局组织的年度中期评估后，再下达项目资金，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可根据与项目承担单位签订的项目任务书指标考核内容进行归纳汇总，以利于考核。

### 3. 进一步强化部门履职效能

针对部分项目年度目标任务未完成情况,属目标制定不合理的,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调整目标,确实执行存在困难的,制定相应工作机制,在下一年度达到目标任务。

#### **4. 提高资金拨付及使用效率**

各区县(市)应在收到市财政下达的指标文后,按规定及时将资金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提高专项资金的拨付效率,并加强与项目实施单位的沟通,及时划转专项资金,确保资金的时间效益。

#### **5. 及时处理资产历史遗留问题**

制定处置方案,核查往来款形成原因,定期清理并形成清理记录,对于符合处理条件的向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报告,按照规定报经批准后予以核销。

#### **6.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预算管理**

对已列入年初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要及时申报采购计划,尽快完成政府采购程序,年中需要调整或追加的,在财政一体化系统中相应调整政府采购预算。

###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 **(一)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

健全和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对于本次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一是督促整改，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相关项目单位，督促其就绩效自评中发现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落实整改到位。二是将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资金分配挂钩。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分配的重要因素，对工作成效明显，在下一年度预算中给予更多的支持，对于资金使用效益低、问题较多予以通报批评，对其中问题突出、绩效过低者，将直接暂停拨付资金，待其进一步整改完善后再下达资金。三是将绩效自评结果纳入我局处室（办）年度目标考核。

##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根据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在我局门户网站上全文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进一步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制定公务接待制度，严格党政机关公务活动接待用餐标准，公务接待尽量在食堂。严格执行机关公务人员出差标准，差旅费严格控制出差人数和天数，严禁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变相旅游，严禁异地部门无实质内容的学习交流和考察调研等。持续严控“三公”经费，大力压缩非刚性、非重点和低效项目支出，取消无效项目支出。因公出国（境）、会议、培训等公务活

动按计划和定额标准编制，年中一般不新增安排，也不得随意调整。

- 附件：1、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共 29 张表）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4 月 18 日

## 附件 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2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68	61	89.71%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6.11	74.00	6.75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3.15	24.00	5.97
其中：公车购置	0.00	0.00	0.00
公车运行维护	3.15	24.00	5.97
2、出国经费	0.00	42.00	0.00
3、公务接待	2.96	8.00	0.78
项目支出：	61,560.52	75,798.37	75,761.69
1、业务经费	314.01	664.41	627.73
2、运行维护经费			
.....			
3、公共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61,246.51	75,133.96	75,133.96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5,050.00	27,117.00	27,117.00
科技重大专项	5,999.69	4,850.00	4,850.00
科技保险补贴	300.00	610.06	610.06
海外专家引智项目	1,300.00	45.00	45.00
农业、工业科技特派员	1,379.00	785.00	785.00
重点研发专项	6,720.00	7,761.00	7,761.00
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987.82	2,745.00	2,745.00
杰出创新青年培养计划	1,070.00	1,430.00	1,430.00
专业科普场馆（基地）建设和运营	230.00	295.00	295.00
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		270.00	270.00
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资金	3,360.00	3,233.62	3,233.62
“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	2,000.00	1,910.00	1,910.00
国家级科技奖励配套		135.00	135.00
科技领军人才、团队，新引进的科技创新团队		300.00	300.00
指令性计划	3,100.00	2,314.28	2,314.28
科技创新创业平台建设	17,750.00	21,333.00	21,333.00

公用经费	150.32	142.80	149.27			
其中:办公经费	1.96	10.00	6.00			
水费、电费、差旅费	0.00	11.95	0.00			
会议费、培训费	0.00	2.60	0.00			
政府采购金额	25.54	48.18	23.92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208.63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年完工项目)	批复 规模 (m <sup>2</sup> )	实际 规模 (m <sup>2</sup> )	规模控 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 投资 (万 元)	投资 概算 控制 率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量入为出,在保障机关运行的前提下,严格按照规定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说明:“项目支出”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共项研发奖补项目、国际科技合作与智力引进基地项目、外国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基地项目未录入该表,因年初预算资金已调至其他公共项目。

填表人:吴玮琳 填报日期:2023年4月14日 联系电话:88666717 单位负责人签字:



## 附件 2

##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市级预算 部门名称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						
年度预算 申请（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62,157.25	77,768.05	77,731.37	10	99.95%	10
	按收入性质分：77,768.05			按支出性质分：77,731.3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7,768.05			其中：基本支出：1,969.68			
	政府性基金拨款：0.00			项目支出：75,761.69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00						
	其他资金：0.00						
年度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全国科技工作会议、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科技创新工作会议和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以及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政府工作报告决策部署，大力实施“强省会”战略，勇担实施“三高四新”战略新使命、新任务，努力在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国家科技创新中心上迈出更大步伐，为全面建设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和现代化新长沙提供强大支撑。</p> <p>1、推进省、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建设。落实《长沙市加快十个重大科技创新标志性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持续推进省十大技术攻关在长项目、省“100个”科技创新攻关项目、市十大科技创新项目等的建设工作，助推项目顺利实施。</p> <p>2、加速自创区长沙片区建设，发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改革优势，不断提升企业主体创新能力。</p>			<p>2022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科技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大力实施“强省会”战略，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部署，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争创国家科技创新中心为引领，加快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不断塑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新优势。</p> <p>1、全面完成省重大攻关任务。省十大技术攻关项目5个项目，2022年计划投资4.4亿元，完成投资4.66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5.9%；2022年计划研发投入2.55亿元，完成投入2.9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5.7%。攻克镉低积累常规稻“DY3”号、面向超算系统的可扩展并行编解码技术等关键技术。39个在长省“三高四新”科技重大项目已完成投资15.44亿元，年度完成率106.2%；完成研发投入9.52亿元，年度完成率121.5%；攻克22nm芯片工艺下的基带射频一体化技术、基于金属溅射薄膜压敏芯片传感器等关键技术150项。</p> <p>2、重大创新载体加速推进。长株潭国家自创区长沙片区预计实现技工贸总收入1.55万亿元，增速8.5%，发布《关于长株潭自创区（长沙片区）2021年度园区创新发展能力评价工作的报告》。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成人工智能专有算力200P。</p> <p>3、全力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获批40家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长沙6家单位进入备案名单，推荐14家单位申报省重点实验室。在杂交水稻、工程机械、极端制造、整车设计等领域获批四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湖南）正式揭牌。</p>			

	<p>3、引育高水平科创平台，推荐备案一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建设一批市级科技创新平台。</p> <p>4、部署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10项“揭榜挂帅”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加强已立项市“揭榜挂帅”重大技术攻关项目跟踪服务，攻克一批“卡脖子”关键技术，实施一批科技重大专项。</p> <p>5、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制定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实施方案，不断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的科技型企业梯队。继续选派工业科技特派员。</p> <p>6、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加大研发投入重点单位支持力度。强化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与企业、产业对接力度，支持重点企业联合高校、院所成立联合实验室等，在产业前沿领域开展基础研究，实施一批项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p> <p>7、进一步深化市校（所）合作，实现资源共享。</p> <p>8、推动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强化市（境）外技术转移机构管理，推动市（境）外高校、科研院所等优质成果在长转移转化。</p> <p>9、引育科技创新人才梯队。继续实施长沙市杰出创新青年培育计划，支持省外（含国境外）科技创新团队来长创新创业，加大市、县两级农业科技特派员选派规模和力度。</p> <p>10、提升科技管理服务能力和治理效能。制定长沙市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推进科技计划项目和经费管理改革。</p> <p>11、优化创新创业环境。统筹协调市直部门、区县（市）、园区等组织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科普节日，优化科普场馆（基地）等科普阵地建设。</p>	<p>4、凝练发布2022年度长沙市“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榜单、科技重大专项技术需求清单，形成了“揭榜挂帅”项目、科技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有效衔接的技术攻链条。全年长沙市实施“揭榜挂帅”重大科技项目10个、重大专项项目61个。</p> <p>5、建设科技型企业梯队。加快构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梯队，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较上一年度净增超3300家以上，全年认定选派科技领军人才、优秀杰出青年人才、科技特派员520多人，征集科技副总派驻企业68个，充实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一线。</p> <p>6、持续增强政策引导。出台《长沙市关于进一步加大研发经费投入推动创新主体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4年）》，深入开展企业等创新主体研发投入“一对一”辅导，不断提升全社会创新研发水平。强化基础研究能力。继续实施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支持500项基础研究项目，重点支持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领域前沿基础技术研究，引导实现更多从“0”到“1”的突破。</p> <p>7、深化市校发展共同体。市校创新发展联盟合作持续深化，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等驻长高校共建创新研究院等创新平台，强化与北大、清华、同济、港城大等全面合作，推进粤港澳科创产业园等创新平台建设。</p> <p>8、出台《长沙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等科技创新相关政策文件。持续提升成果转化效益。新增湖南工商大学等4个长沙市技术转移转化基地，长沙市技术转移转化基地达15家。举办成果对接活动十余场，着力畅通成果转化评价、科研成果赋权等堵点，科技成果本地转化率达38%，提升5个百分点。</p> <p>9、全年认定选派科技领军人才、优秀杰出青年人才、科技特派员520多人，征集科技副总派驻企业68个，充实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一线。入选湖南省科技创新团队22个。</p> <p>10、深入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出台《长沙市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将主要精力转移到抓重大、抓尖端、抓服务，实现项目受理、评审、立项“三分离”，科技计划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在深化国有企业科技创新改革、加大医院等成果转化、实行企业创新积分制等方面先行先试。</p> <p>11、持续浓厚科普氛围。开展全市范围的科技活动周，举办“岳麓山杯”大学生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新认定市级科普场馆（基地）12家，制定了《长沙市人工智能科技伦理审查规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实施“揭榜挂帅”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45 项	56 项	10	10	
			攻克一批“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	22 项	22 项	6	6	
			新增科技创新平台及科技创业平台	50 个	79 个	6	6	
			实施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强化基础研究能力，支持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领域前沿基础技术研究项目	500 项	501 项	10	10	
		质量 指标	公共项目预算支出办理流程符合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100%	100%	2	2	
			推动提升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系统建设，报损设备更新率	100%	100%	2	2	
			资产安全运行，部门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100%	100%	2	2	
		时效 指标	按部门工作计划及资金下达工作任务数统计，及时完成	100%	部门项目共 4 个未完成，公共项目共计 5 个项目未完成。	6	4.3	科技顾问、技术市场、国际人才交流会、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海外专家引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研发奖补、国际科技合作与智力引进基地、外国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基地共计 9 个项目未完成年度工作任务，主要原因为研发奖补项目因政策调整，资金用于对高新认定企业的奖补及对重点研发项目的奖补，其他 8

							个项目因受疫情影响等，年度工作未能完成。改进措施：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提升工作效能。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使用合规，保障各项工作开展到位	100%	合规使用	3	3	
		项目支出不超过年初预算	不超过	共计5个公共项目超年初预算	3	2.4	2021年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项目等5个项目资金超年初预算主要是因为政策调整及预算编制不精确。改进措施：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严格按工作内容安排预算。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年均增速达	9.50%	全市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4130.30亿元,增长11.0%。	5	5	
		2022年全市技术交易合同登记额	640亿元	816.8亿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社会创新研发水平，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持续增长达	5800家	6588家	5	5	
		区域创新能力全国综合排名	全国前八	全国前八	5	5	
	环境效益指标	科普工作及全国科技活动周等各类活动的环保性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能力，建设新型研发机构达	3家	4家	2	2	
		引育创新人才，全年认定选派科技创新领军人才、优秀杰出青年人才、科技特员	>500人	520人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 收集统计相关数据。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7.5	

填表人: 梁雄 填报日期: 2023年4月14日 联系电话: 88668071 单位负责人签字: